



石家莊鐵道大學
SHIJIAZHUANG TIEDAO UNIVERSITY

在线开放课程

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境外所得扣除、捐赠扣除问题与自行申报纳税

主讲：刘冬梅

目录

- 1、个人所得税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 2、个人所得税捐赠扣除问题
- 3、自行申报纳税

一、个人所得税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1、扣除方法：限额扣除

2、限额计算方法：分国又分项，即纳税人从中国境外取得的所得，区别不同国家或地区和不同应税项目，依我国税法规定扣除标准和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3、限额抵扣方法：纳税人在境外某国家或地区实际已纳个人所得税低于扣除限额，应在中国补缴差额部分的税款；超过扣除限额，其超过部分不得在该纳税年度的应纳税额中扣除，但可在以后纳税年度该国家或地区扣除限额的余额中补扣，补扣期最长不得超过5年。

【例题1·计算题】中国公民王某就职于国内A上市公司，2010年收入情况如下：5月赴国外进行技术交流期间，在甲国演讲取得收入折合人民币12000元，在乙国取得专利转让收入折合人民币60000元，分别按照收入来源国的税法规定缴纳了个人所得税折合人民币1800元和12000元。

要求：计算王某5月从国外取得收入应在国内补缴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及解析】

甲国限额=12000×(1-20%)×20%=1920(元)，实际缴纳1800元，应补税120元。

乙国限额=60000×(1-20%)×20%=9600(元)，实际缴纳12000元，不必补税。

【例题·单选题】2014年中国公民黄某在境外某国取得劳务报酬收入40000元，按该国税法规定缴纳了个人所得税6500元；取得偶然所得10000元，按该国税法规定缴纳了个人所得税3000元。回国后黄某应补缴个人所得税（ ）元。

- A. 50 B. 100 C. 1000 D. 1100

【答案】B

【解析】劳务报酬所得在我国应纳税额=40000×(1-20%)×30%-2000=7600(元)

偶然所得在我国应纳税额=10000×20%=2000(元)

黄某的抵减限额=7600+2000=9600(元)

在境外实际纳税=6500+3000=9500(元)

需在我国补税=9600-9500=100(元)。

【例题·单选题】某作家2014年在国内出版一部长篇小说，2月份收到预付稿酬10000元，4月份小说正式出版又取得稿酬20000元，10月份将小说手稿在某国公开拍卖，拍卖收入90000元，并按该国有关税法缴纳了个人所得税10000元。该作家在中国境内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元。（以上货币均为人民币）

- A. 3360 B. 4560 C. 6080 D. 7760

【答案】D

【解析】稿酬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10000+20000) \times (1-20\%) \times 20\% \times (1-30\%) = 3360$ （元）。

拍卖收入应纳的个人所得税= $90000 \times (1-20\%) \times 20\% = 14400$ （元），在国外已缴纳10000元，所以应补税= $14400 - 10000 = 4400$ （元）。

该作家在中国境内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3360 + 4400 = 7760$ （元）。

二、个人所得税的捐赠扣除问题

个人捐赠在缴纳个人所得税时的税收优惠政策

个人将其所得向教育事业和其他公益事业捐赠，在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可以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从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但准予扣除的部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 (1) 必须是向在中国境内的教育和其他公益事业以及遭受自然灾害地区、贫困地区的捐赠；
- (2) 必须通过中国境内非营利的社会团体、国家机关等组织进行，不得直接捐赠；
- (3) 除特殊规定外，捐赠金额不超过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30%。

2006年8月，李某出版小说一本取得稿酬80000元，从中拿出20000元通过国家机关捐赠给受灾地区。李某8月份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

A. 6160元 B. 6272元 C. 8400元 D. 8960元

答案：B

【解析】捐赠扣除限额 = $80000 \times (1 - 20\%) \times 30\% = 19200$ 元，实际发生20000元，应扣除19200元。

本题应纳个人所得税 = $[80000 \times (1 - 20\%) - 19200] \times 20\% \times (1 - 30\%) = 6272$ （元）

三、自行申报纳税

1. 自行申报纳税的具体情形和主要要求

需要自行申报的情况	主要要求
(1) 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	无论取得的各项所得是否已足额缴纳了个人所得税，均应当于纳税年度终了后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不包括在中国境内无住所，且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在中国境内居住不满1年的个人

需要自行申报的情况	主要要求
<p>(2) 从中国境内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p> <p>(3) 从中国境外取得所得的</p> <p>(4) 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的</p>	<p>均应当于取得所得后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p> <p>从中国境外取得所得的纳税人，是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在中国境内居住满1年的个人</p>
<p>(5)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其纳税申报办法根据具体情形另行规定</p>

2. 自行申报纳税的纳税期限见下表

纳税人情况		纳税期限	
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		年度终了后 3个月内 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	
个体户	账册健全	次月 15日内预缴	年度终了后 3个月内 汇算清缴，多退少补
	账册不健全	各地税务机关依照《征管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确定	

纳税人情况		纳税期限	
承包承租	年终一次取得收入	取得收入之日起 30日内 申报纳税	
	年内分次取得收入	取得每次所得后的 15日内 申报预缴	年度终了后 3个月内 汇算清缴，多退少补
境外所得	年度终了后 30日内 向中国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例题·多选题】下列个人应按税法规定的期限自行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有（ ）。

- A. 从境内两处取得工资的中国公民
- B. 2010年取得年所得15万元的中国公民
- C. 从法国获得特许权使用费收入的中国公民
- D. 从事汽车修理、修配业务取得收入的个体工商户

【答案】ABCD

【例题1·计算题】中国公民张先生是某民营非上市公司的个人大股东，同时也是一位作家。2015年5月取得的部分实物或现金收入如下：

- (1) 将本人一部长篇小说手稿的著作权拍卖取得收入5万元，同时拍卖一幅名人书法作品取得收入35万元。经税务机关确认，所拍卖的书法作品原值及相关费用为20万元。
- (2) 受邀为某企业家培训班讲课两天，取得讲课费3万元。
- (3) 当月25日转让上月5日购入的境内某上市公司股票，扣除印花税和交易手续费等，净盈利5320.56元；同时因持有该上市公司的股票取得公司分配的2014年度红利2000元。
- (4) 因有一张购物发票中奖获得1000元奖金。

要求：(1) 计算长篇小说手稿著作权拍卖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2) 计算书法作品拍卖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3) 计算讲课费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4) 计算销售股票净盈利和取得的股票红利共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5) 计算发票中奖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及解析：

(1) 长篇小说手稿著作权拍卖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50000×(1-20%)×20%=8000(元)。

(2) 书法作品拍卖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350000-200000)×20%=30000(元)。

(3) 讲课费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30000×(1-20%)×30%-2000=5200(元)。

(4) 个人销售股票净盈利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0。

取得的股票红利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2000×50%×20%=200(元)

销售股票净盈利和取得的股票红利共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200(元)。

(5) 发票中奖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1000×20%=200(元)。

【例题2·计算题】我国公民张先生为国内某企业高级技术人员，2014年1~12月收入情况如下：

- (1) 每月取得工资薪金收入8400元。
- (2) 3月转让2011年购买的三居室精装修房屋一套，售价230万元，转让过程中支付的相关税费13.8万元。该套房屋的购进价为100万元，购房过程中支付的相关税费为3万元。所有税费支出均取得合法凭证。
- (3) 6月因提供重要线索，协助公安部门侦破某重大经济案件，获得公安部门奖金2万元，已取得公安部门提供的获奖证明材料。
- (4) 9月在参加某商场组织的有奖销售活动中，中奖所得共计价值30000元。将其中的10000元通过市教育局用于公益性捐赠。
- (5) 10月将自有的一项非职务专利技术提供给境外某公司使用，一次性取得特许权使用费收入60000元，该项收入已在境外缴纳个人所得税7800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按照下列序号计算回答问题，每问需计算出合计数。

- (1) 计算1~12月工薪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2) 计算转让房屋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3) 计算从公安部门获得的奖金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4) 计算中奖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5) 计算从境外取得的特许权使用费在我国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可以扣除的税收限额。
- (6) 计算从境外取得的特许权使用费在我国实际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及解析】

(1) 1~12月工资薪金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8400-3500) \times 20\% - 555] \times 12 = 5100$ (元)。

(2) 转让房屋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2300000 - 138000 - 1000000 - 30000) \times 20\% = 226400$ (元)。

(3) 从公安部门获得的奖金属于免税范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0。

(4) 中奖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捐赠限额= $30000 \times 30\% = 9000$ (元)

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30000 - 9000) \times 20\% = 4200$ (元)。

(5) 从境外取得的特许权使用费在我国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可以扣除的税收限额= $60000 \times (1 - 20\%) \times 20\% = 9600$ (元)。

(6) 从境外取得的特许权使用费在我国实际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9600 - 7800 = 1800$ (元)。

小结

- 1、个人所得税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 2、个人所得税捐赠扣除问题
- 3、自行申报纳税